

2021 年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70.42 万元，比 2020 年同期支出预算 16.44 万元增加 53.98 万元，增长 328.3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1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元，与 2020 年同期支出预算 0 元持平。

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预算 54 万元，比 2020 年同期支出预算 0 万元增加 54 万元，原因是我中心申请购置 3 台公务用车。

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4.40 万元，比 2020 年同期支出预算 14.41 万元减少 0.01 万元，原因是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。公务车保有量 7 辆，平均每辆 2.06 万元。

2021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.02 万元，与 2020 年同期支出预算 2.03 万元减少 0.1 万元，原因是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。

表 2-7

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单位名称：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合计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预算	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行政经费	100.89	100.89		
“三公”经费	70.42	70.42		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0.00	0.00		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68.40	68.40		
1. 公务用车购置	54.00	54.00		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4.40	14.40		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2.02	2.02		
.....				

注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